

舞钢市公安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5 年我局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091 条，通过网站公开 27 条，微信公众号 1599 条，抖音 492 条，不断提升政务新媒体的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和公信力。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5 年共收到 2 件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认真按照市政府有关政府信息工作安排，明确工作责任，健全政务公开相关机制，完善公开程序，严格审核发布信息，确保原创信息发布和转载信息的准确性，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工作质量。

（四）平台建设情况。

严格按照上级最新要求，根据市政府和公安系统平台建设要求，积极与市政府办对接，强化栏目信息发布管理，及时做好栏目相关维护工作。

（五）监督保障情况。

围绕工作重点，细化本单位公开考核内容，推进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更加规范化、制度化。落实政府信息公开社会评议制度，强化政务公开工作责任落实，强化责任追究，确保信息发布的规范性。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668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072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71.376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一是信息公开主动性仍需加强；二是政务信息公开形式不够创新和丰富。
- (二) 去年存在的问题，做如下改进：一是加强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学习、培训与交流，不断提升业务水平；二是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发布谁负责”原则，严格落实网站信息采编、报送、审核、发布等工作确保信息编发质量；三是丰富政务公开的表现形式，通过多种形式提升政务公开内容的表现力和吸引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